

清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清科工建议字〔2026〕012 号

清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 012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黄鹏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打造羊绒产业高质量发展标杆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我县羊绒产业历经四十余年发展，已成长为全国重要的羊绒加工集散地和纱线生产基地。2025 年，全县羊绒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520 亿元，年加工经销山羊绒 8000 吨、绵羊绒 5 万余吨，分别占全国市场的 60%和 90%。我县羊绒及制品产业集群成功入选工信部 2025 年度首批纺织服装特色产业集聚区重点培育名单，标志着产业发展迈上新台阶。

围绕你提出的打造高质量发展标杆的目标，结合我县产业基础和现有工作部署，重点从原料管控、加工升级、品牌销售三个层面抓好落实：

一是强化原料管控。依托现有检测中心完善原料分级标准，推动龙头企业运用区块链技术建立品质追溯平台。鼓励企业与内蒙古、新疆等主产区开展“订单+牧场”合作，稳定高端原料供应。

二是推动智能化绿色化升级。全县已推广“一线成型”电脑横机1.1万台，生产效率提升近50%。依托数字研究院提供数字化设计等公共服务。推广生物染色等绿色工艺，宇腾、维力斯获评国家绿色工厂。共享检测和共享工厂已覆盖产业上下游，数字化生产模式加速推广。

三是创新品牌营销。全县拥有“清河羊绒”地理标志商标和4个中国驰名商标。引导企业从代工向品牌转型，支持拓展跨境电商、直播电商等新渠道。组织企业抱团参加国内外知名展会，持续提升“清河羊绒”影响力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持续推进羊绒产业全链条高质量发展，围绕你提出的建议逐项对接落实，努力将清河打造为全国羊绒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标杆区域。

你对我们的办理和答复有何意见和建议，请直接或通过人大反馈给我们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感谢你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2026 年 5 月 26 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王苹 0319-8171629